廉洁合作协议书

甲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医院

乙方：

鉴于甲乙双方在 [ ] 方面建立合作关系，为确保双方合作的公正、廉洁，防止不正当行为的发生，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廉洁合作协议书。

一、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洁自律的规定，严格执行双方合作业务相关的规章制度。

2. 双方应在合作过程中保持公正、诚实、守信，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对方员工或其关联人员行贿、受贿、索贿或提供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礼品、宴请、娱乐、旅游、回扣、有价证券等。

3. 双方应积极开展廉洁教育和宣传活动，要求各自员工遵守廉洁自律规定，并对员工的行为进行监督和管理。

4. 双方应建立廉洁沟通机制，及时处理和反馈可能涉及廉洁问题的情况和信息。

二、廉洁自律具体规定

1. 禁止贿赂行为

• 双方人员不得向对方人员或其亲属、朋友等关联人员直接或间接赠送或接受任何贿赂。若发现对方有贿赂行为，应及时向对方管理层报告，并配合调查。

• 在商务活动中，不得通过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机会或影响合作决策，如操纵招投标、围标、串标等行为。

2. 禁止不正当利益输送

• 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对方或对方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双方公司或其他第三方的利益。

• 在合作项目的采购、销售、结算等环节，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正常商业流程操作，不得故意抬高或压低价格、虚增或虚减交易数量、变更交易条款等方式进行利益输送。

3. 禁止不正当招待和礼品赠送

• 双方在业务往来中的招待活动应遵循适度、合理、透明的原则，不得安排或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或商业合作的高消费娱乐活动、奢华宴请等。

• 礼品赠送应符合商业惯例和道德规范，价值不得过高，且不得有任何暗示或企图影响对方决策或行为的目的。对于价值较高（具体金额双方可协商确定）的礼品，应按照公司规定进行登记和处理。

三、监督与检查

1. 双方有权对本协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可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内部审计、调查等工作。

2. 如一方发现对方存在违反本协议的行为，有权要求对方立即停止违规行为，并采取措施进行整改。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情况，并提供相关证据或线索。

3. 双方应积极配合对方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如拒绝配合或故意隐瞒、阻碍调查，将视为严重违反本协议。

四、违约责任

1. 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因违约行为而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用、律师费、赔偿金等。

2. 如因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双方合作项目受损、商业信誉受损或受到政府监管部门的处罚，违约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3. 在违约行为未得到妥善处理之前，双方有权暂停或终止合作项目，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违约方承担。

五、争议解决

1. 本协议的签订、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均适用 [协议适用法律]。

2.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条款

1.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双方合作期限相同。若双方合作期满或提前终止合作，本协议仍然有效，直至双方不再有任何潜在的廉洁问题争议。

2.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